附件

重庆市璧山区丁家小学校

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部门（单位）基本情况**

重庆市璧山区丁家小学校是重庆市璧山区教委所属的义务教育学校，主要职能是:学校实施小学义务教育，促进基础教育发展，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、政策、法律法规等，坚持依法治教、依法治学，贯彻执行区教委等上级部门的行政规章制度。组织开展本校的教育科研和教育教学改革，科研兴教，科研兴校，负责对本校教育教学业务的具体管理，负责教育，教学管理及教研改革工作，全力推进素质教育实施。在教育教学活动中，对学生在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及心理素质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，确保学生全面发展。

**（二）预算及支出情况**

2021年我校年初预算数33466092.02元，全年绩效目标实际完成33466092.02元，执行率100%；项目1.贫困幼儿资助全年预算数20520.00元，全年执行数20520.00元，执行率100%;项目2.运动场及附属工程改造600000元，全年执行数538868.77元，执行率89.81%。项目3.幼儿园教师工资全年预算数621760元，全年执行621760元. 执行率100%。项目4.教管中心办公费用125000元，全年执行数125000元，执行率100%。

**二、绩效评价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**

为了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，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，强化部门支出责任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进一步完善财政预算绩效管理体系。

**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**

科学规范原则、公开公正原则、分级分类原则、绩效相关原则。

1. **绩效评价工作过程**

我校严格按照绩效自评的要求进行了自查自评，由专人认真核查数据资料，严格核实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，公正合理确定评价等级。客观分析项目的组织实施管理情况，如实反映了资金分配、管理及项目实施情况。自评结论：2021年我校严格按照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下达的年初预算计划，根据学校实际每月申报资金按时支付，有效地保障了学校经费的正常运转，得到了教师、学生和社会的一致好评，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**三、绩效评价情况及结论**

我校的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等级为：优。

**四、主要经验及做法：**

学校牢固树立了财政预算绩效理念，强化了资金支出责任意识，同时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和建议：无。